

项目概况

织金县2025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熊家场镇糯冲村山地蔬菜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0月29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42025000C65

项目名称：织金县2025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熊家场镇糯冲村山地蔬菜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元)：3199130

最高限价（如有）(元)：3199130；

采购需求: 设计施工图所示和工程量清单所列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12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标项名称：织金县2025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熊家场镇糯冲村山地蔬菜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319913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设计施工图所示和工程量清单所列全部内容。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织金县2025年度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产业帮扶熊家场镇糯冲村山地蔬菜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加采购活动的提供身份证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利润分配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基本存款账户银行2025年1月（含）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2025年1月（含）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含）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未拖欠税收的证明材料（纳税零申报供应商提供税务大厅零申报报表并加盖受理章或网络申报完成截图；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的证明文件）；提供2025年1月（含）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提供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自拟）。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供应商信用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中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否则取消参加政府采购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及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人员，无在建项目，且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17日00时00分至2025年10月24日23时59分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使用CA或“标信通”APP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业务系统，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获取采购文件。本项目公告附件处的采购文件只为面向社会公布，仅限于阅读，不能用于制作和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9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及技术支持方 1.1 首次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的供应商，需登陆获知注册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的相关事宜，按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后，即可免费下载采购文件、办理磋商保证金相关事宜，上传、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APP须保持一致） 1.2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联系人：CA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CA）、0857-8319852（贵州CA--应急联系人15680500516） 1.3 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1.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 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0857-8305707 2. 磋商保证金 2.1 磋商保证金缴纳：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或者提供磋商保证金承诺函，保证金金额为叁万元整 人民币。供应商未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保证金，导致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1 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方式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转出或出账，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支票、汇票、本票由供应商负责进账），且确保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未绑定成功，导致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交纳保证金）。 2.2.1.1 磋商保证金缴纳信息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2.2.1.2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业务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准确无误，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

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能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不能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否则磋商保证金不能绑定），影响缴纳费用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自带备注内容转账的其他网银。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2.2.2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保函提供投标担保的，需符合以下规定：2.2.2.1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并下载电子保函截图按磋商文件规定放入响应文件中，不再验证真伪。2.2.2.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目前暂不支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2.2.3根据《毕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毕节市财政局关于对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全面推行企业承诺函的通知》精神，对信用良好供应商使用企业承诺函代替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承诺函一经提交，则与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同具有同等效力。本项目中磋商保证金与《毕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毕节市财政局关于对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全面推行企业承诺函的通知》中投标保证金相同。2.2联系方式：联系人：财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3.如相关媒体公告信息相互不一致或内容不全的，以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公告（含更正公告）附件内容为准。4.供应商无需来现场开标，但须于当日2025年10月29日11时00分解密成功，否则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竞标。

系统使用咨询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织金县熊家场镇人民政府

地址：织金县熊家场镇群潮村新场组

联系方式：150863961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广东巨正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毕节市七星关区学院路清华国中旁

联系方式：183752702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雪、王岚、孙玲菊

电话：18375270257